

证券代码：834428

证券简称：蓝孚高能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2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通讯地址：各董事通讯处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苗翠波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朱可、位同厦、张丽娜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兴化蓝孚辐照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3年9月18日与兴化市联富食品有限公司、兴化市益味食品有限公司、泰州市天禾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共同成立了兴化蓝孚辐照科技有限公司（下

称“兴化蓝孚”),其中公司认缴出资720万元,占股40%;兴化市联富食品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4万元,占股28%;兴化市益味食品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24万元,占股18%;泰州市天禾食品工业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52万元,占股14%。目前各股东均未实缴出资。

由于情势变化,为兼顾优化公司现有资源配置、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公司与其他股东协商拟注销兴化蓝孚。截至目前,兴化蓝孚未发生实际业务,故不存在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注销相关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